

古人养狗1000年前已有立法

大唐“养犬条例”规定了啥？



近期，“狗咬人”新闻屡见不鲜，网络上关于人狗关系的讨论纷纷扬扬。如何管理和规范养狗再次成为舆论热点。

你知道吗，在我国繁盛的唐朝，狗狗就已经登堂入室作为宠物狗来养了，更令人意外的是，早在1000多年前，唐朝已经专门为狗狗制定了律法。

唐朝的狗有什么样的待遇？在唐朝，养狗有哪些门道？让我们走进繁华自信的唐朝，一一探索究竟。

康華乱局图 资料图片

“鹰犬之贡，远及四夷”

唐朝养宠文化兴盛，和频繁的对外往来分不开。

唐朝在我国历史上，虽然版图不是最大的，但是散发出的那种自信，却是最耀眼的。文化总是跟经济政治分不开的，唐朝的经济繁荣，对外国人接纳程度也非常高。对外来者持接纳包容的态度，就促使了外国商人在唐朝行商。许多西域商人在洛阳开设商铺，出售国外的香料、珠宝等稀奇的东西，同时带回去中国的茶叶、陶瓷等。

经济的发展直接让大多数人生活走向“小康”，而且富足的生活同样影响政治。从外国人手中能积累到更多的财富，还能学习到国外稀奇古怪有意思的东西，何乐而不为呢？

在这样的环境下，国外的东西源源不断地到唐朝来，经过唐朝子民的去粗存精，留下符合自己审美和观念的东西。宠物就是在这一过程中得到发展的。

唐朝人都养些什么宠物呢？猫狗基本上是标配了，它们还有更多的选择。简单划分，可以分成宫廷宠物和民间宠物。这足以说明养宠物在当时已经成为一种由上而下的社会风气了。

宫廷宠物相比于民间宠物来源广得多，地方进贡、私人进献、邻邦朝贡是主要的来源。皇帝表现出对各种动物的兴趣时，各地官员进献宠物的风气就起来了。

当时国内进贡中，主要是以孔雀、鹦鹉这样的飞禽为主。一些稀奇的鸟类是由国外进贡，比如林邑国的五色鸚

鹉、吐火罗的鸵鸟、南天竺的间日鸟等。但是国外进贡的最多的还是大象、犀牛、羚羊这样的走兽。

到贞观年间，据《新唐书》记载：“鹰犬之贡，远及四夷。”开元年间，直接设立专门饲养宠物的五坊：雕坊、鹞坊、鹞坊、狗坊、鹰坊，后来又设立了典厩署、太仆寺、杖内六闲等等机构，饲养和管理宠物。

民间的宠物自然就没有宫里的那么霸气，那么稀奇。当时民间的宠物主要还是猫狗鸟雀，靠自己野外捕捉或者相互赠送。当时已经出现了宠物市场，诗人王建的诗词中提到：“东家小女不惜钱，买得鸚鵡独自怜。”

连宠物市场都出现了，可见当时唐朝人养宠物，可谓是流行了。

专门为狗定制律法

动物一旦上升为宠物，对人的意义就不一样了。人与人的相处中存在着别的物种，与其他物种之间产生矛盾是必然的。人偷狗、狗伤人，这都是要正视的问题，唐朝的统治者专门为养狗制定了一系列管理制度。

《唐令拾遗·杂令第三十三》“畜产抵人”条：“啮人者，截两耳”。对于咬人的狗，剪去它的两只耳朵作为惩罚。

《唐律》：“以不施标帜羈絆及狂犬不杀之故，致杀伤人者，以过失论，过失者，各依其罪从赎法。”这一条专门规定了狗主人如果看管不当致使狗伤人，要依照其罪进行赔偿。如果再有伤人事件，人和狗都要受到处罚，狗就要被杀死。

针对故意放狗咬人的狗主人，《唐律》有条例：“故放令杀伤人”，谓知犬及杂畜性能抵蹋及噬啮，而故放者，减斗杀伤一等。官府会根据被咬者的尊卑贵贱酌情加减治罪，一个月内伤者的伤情由狗主人负责，若伤者因伤去世，狗主人依罪论处。

最后一条规定，是兽医给狗看病被咬伤，如果狗主人花钱，那就不用承担责任；如果没有付钱，就得承担责任。

这都是对狗咬人这一情况做出的规定，也正是因为有这些规定，才保证了人和狗之间和谐相处。

但是唐朝律法对狗的规定上不单单是保护人，对狗的饲养也有明确规定，为了避免人们在饲养过程中出现虐待、遗弃、饲养不当的问题，统治者直接以法律形式做了规定，也保证了狗的生活。

《唐律疏议》中关于狗的规定详细的令人咂舌，可见当时人们思想的开明程度，以及唐朝人对宠物的关怀。在他们眼里，宠物不仅仅是一个玩物，还是一条生命。狗咬人，狗与主人一并追责，也表明唐朝对狗的尊重和对人的约束。

（来源：搜狐网、新京报等）

唐朝养狗蔚然成风

乱，上大悦。”就是说，唐玄宗李隆基与亲王下棋，让贺怀智弹琵琶，杨贵妃在旁边看着。然后眼看着唐玄宗连输几子，这盘棋就快输了。杨贵妃就把“康国獬子”放出去，让它跑棋盘上。棋盘一乱，就看不出唐玄宗要输了，唐玄宗特别高兴。

这里的“康国獬子”，最初是由高昌传入，到唐玄宗时期由康国进献，其实就是原来的“拂菻犬”。

关于“拂菻犬”，陈寅恪老先生的《唐代政治史述论稿》中提到：《太真外传》有康国獬子之记载，即今外人所谓“北京狗”，吾国人则呼之为“哈吧狗”。所以，这“拂菻犬”，经过数百年在国内的杂交演化，就是今天的京巴犬。

唐代诗词中有不少提到“獬儿”：王涯《宫词》之十三：白雪獬儿拂地行，惯眠红毯不曾惊。深宫更有何人到，只晓金阶吠晚萤。

《醉公子》：门外獬儿吠，知是萧郎至。划袜下香阶，冤家今夜醉。扶得入罗帏，不肯脱罗衣。醉则从他醉，还

胜独睡时。

新疆吐鲁番阿斯塔那古墓群第187号墓出土了唐代的《双童图》，图中小孩抱着一只面部尖削，黑白相间的卷毛小狗。

唐代元师奖墓壁画中也有一小孩牵狗的形象，狗体型小，小耳朵竖起，向人奔跑。这两幅画中狗的形象与“康国獬子”非常相像。

“二三结伴趁獬儿”当时小孩子和“康国獬子”一起玩耍的场景表明，这种宠物狗不只存在于皇宫，民间也将之饲养作为宠物。

由此看来，唐朝对狗已经不止看中它们看家打猎的本领了，已经和现在大多数人一样，把狗看作是陪伴。家家户户都养宠物，大多数人养宠物狗，这样的场景有没有觉得很熟悉？这不就是现在我们养宠物的场面吗？养狗养猫养鸟，大多数人都养宠物来陪伴自己。

宠物狗和人共同生活，就会出现人和狗之间的矛盾。对于这些矛盾，唐朝专门制度法律来规范，而且这些法律对后世影响深远。